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72/09-10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2869 9205

日 期： 2009年10月22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**2009年11月4日
立法會會議**

**就“減輕交通費用負擔”
動議的議案**

張學明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09年11月4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“減輕交通費用負擔”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“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”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09年11月4日(星期三)
立法會會議席上
張學明議員就
“減輕交通費用負擔”
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鑑於香港市民仍然受到金融海嘯衝擊，不少市民面對生活困難，交通費用負擔沉重，本會促請政府與各公共交通機構磋商，採取有效措施減輕市民交通費用負擔，包括：

- (一) 向港鐵、巴士、專線小巴及渡輪公司提供津貼，促使有關公司逢周六、周日及公眾假期提供乘客半價優惠，從而令市民在這些日子有更多與家人朋友相聚的機會；
- (二) 延長‘交通費支援計劃’的截止申請時限，進一步放寬該計劃的申請資格和領取津貼期限，並把計劃擴展至全港各區；
- (三) 與各公共交通機構磋商，將公眾假期及每星期的指定日子永久列為長者免費乘車日，為傷殘人士提供半價優惠訂定落實時間表，並研究推出通用於各機構的一日、一周及每月乘車證的可行性；
- (四) 與港鐵公司商討，繼續延長該公司凍結票價期限，重推十送一票價優惠，因應居民的要求和以較一致的標準增設更多港鐵特惠站，以及研究進一步擴大現有月票、日票計劃，包括增設短程月票並訂為常設安排等；
- (五) 重整港鐵票價結構，包括糾正部份路線出現‘短途貴過長途’的不合理亂象、調低九龍南線收費至合理水平、讓使用‘屯門—南昌全月通’的乘客可以原價搭乘至紅磡站，以及恢復提供免費的K16巴士線；
- (六) 與專營巴士公司商討，重推即日回程折扣優惠，並改善現時巴士車費結構，盡快修訂《公共巴士服務條例》的車費等級表及表內的路線組別安排，重新釐訂現有收費指引，提供全面的分段收費及巴士轉乘優惠安排，包括不同巴士公司之間的轉乘優惠，為全港所有全日制學生提供半價車費優惠，以及引入巴士日票及月票計劃；及

(七) 針對離島航線票價高昂的問題，積極研究包括大幅增加渡輪公司的非票務收入、或由政府直接營運等各項適當方案，投放資源以減輕離島居民的船費開支，並為離島學生提供半價船票優惠。